



普希金诗选

匹克威克外传

教育部《普通高中语文课程标准》指定书目

朱自清散文精选

朱自清/著

● 人民教育出版社

● 当代世界出版社



教育部《普通高中语文课程标准》指定书目

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

朱自清散文精选

朱自清 著

人民教育出版社
当代世界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朱自清散文精选/朱自清著. —北京:当代世界出版社,2003.8

(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)

ISBN 7-80115-669-2

I. 朱… II. 朱… III. 散文-作品集-中国-现代
IV. I266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3)第 063154 号

责任编辑:高玉琪

朱自清散文精选

ZHU ZI QING SAN WEN JING XUAN

人民教育出版社

当代世界出版社

(北京市沙滩后街 55 号 100009) (北京市复兴路 4 号 100860)

新华书店总店全国总发行

承印:保定市印刷厂

开本:850×1168 毫米 1/32 印张:5.0625 字数:125 千字

版次:2003 年 9 月第 1 版 印次:2003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7-80115-669-2/I·110

定价:7.00 元

(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)

出版说明

作为基础教育改革的核心内容之一，国家教育部分别于2001年和2003年颁布了《全日制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》和《普通高中语文课程标准》。这两个《语文课程标准》的推出旨在优化学生的语文素质、增强语文课程的现代意识、推行科学有效的学习方法，它对中小学语文学科的性质、基本理念及课程设置都做出了全新的阐述，成为中小学教学评估、考试命题的新依据。《语文课程标准》遵循此次教学改革和课程标准的基本精神，对中小学生的语文课外阅读量和篇目都做了较大调整，明确规定了每个学习阶段的课外阅读总量，同时指定了课外阅读与诵读的篇目，减少了中小学生课外阅读时选择图书的盲目性。

为此，我们严格依据课程标准的基本理念及指定书目，广泛征求有关教育专家、中小学教师的意见，本着经典性、多元性、丰富性的原则，为广大中小学生量身定做了这套“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”。在每一本书的前面，我们特地

邀请名师将阅读难点提纲挈领地提取出来，并用简洁的文字整理表述，以增强这套丛书的实用性和指导性。

“读书破万卷，下笔如有神”，我们相信，通过阅读这套版本权威、选目完善、经典实用的丛书，不仅有助于中小学生的课内外学习与考试升学，还能提高学生的科学和人文素质，为广大中小学生语文素养的全面提高和终身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。

教育部人民教育出版社

课程教材研究所

2003年9月

导 读

你了解朱自清吗？他的散文在中国现代文学史上有什么重要地位？

朱自清（1898~1948）原名自华，字佩弦，号秋实，原籍浙江绍兴。1916年中学毕业后，考入北京大学预科班，次年考入北大哲学系，毕业后曾在江苏、浙江等地任中学教师。1925年起任清华大学教授，从此终生服务清华。抗战爆发后，他积极要求抗战，反对妥协投降，支持学生的爱国民主运动。1948年8月病逝于北京，病前仍嘱咐家人不买配给的美商面粉，表现了高尚的民族气节和爱国精神。

朱自清是我国现代文学史上著名的诗人、散文家、学者，也是民主战士、爱国知识分子。1923年发表长诗《毁灭》，震动了当时文坛，陆续出版的散文集《背影》以及诗与散文合集《踪迹》，奠定了他在现代抒情散文史上的地位。1931年留学英国，次年回国后先后出版了《伦敦杂记》、《欧游杂记》、《你我》等散文集。

试分析《匆匆》中的哲学情思。

《匆匆》写于1922年春天，作品朴素中透着富丽，叙述中深含机理，表现了“五四”退潮期知识青年对未来的追求、探索和在生活中无所适从的惆怅、茫然的心绪。作者通过对时光流逝的

感受和体验，把这种心绪表现得十分细腻、执着。作品全文不过六七百字，却无处不跳动着优美和谐的旋律。例如，作品的开头就是不分行的好诗，一连用了燕子、柳、花来象征春天，也象征时光化育万物，来引起对时间去而无返的联想。再如“过去的日子如轻烟，被微风吹散了，如薄雾，被初阳蒸融了；我留着些什么痕迹呢？我何曾留着像游丝一样的痕迹呢？”轻烟、薄雾、初阳、蒸融、痕迹、游丝……这些轻灵、纤巧的词语，造成一种飘忽、淡远的意境，表达了主人公惆怅、惋惜的心情。对时间的思考，是古往今来许多哲学家关注的焦点，《匆匆》可以说在一定条件下把两千多年前孔子“逝者如斯夫”的思想具体化，并且在自己的思考中融入了“五四”时期的时代情绪，从而为一个古老的命题增添了新的色彩。

☞ 朱自清的散文从取材上主要分成哪两类？

朱自清散文一类反映社会人生，现实性强，表现出鲜明的反帝反封建的倾向。比如在《阿河》里，作者写了一位18岁的农家少女阿河的悲剧，作者真挚的同情、理解和人道主义精神铸成这类“血泪”散文动人心魄的艺术力量。《白种人——上帝的骄子》从西洋孩子高傲凶恶的一瞥中，看到了“缩印着”的近百年来“一部中国的外交史”。另一类散文写身边的琐事，个人见闻，艺术价值较高，被认为是白话美文的典范。著名的《背影》写的是家庭遭遇变故的情况下，父亲送别远行的儿子时的一番情景。全文只一千多字，集中描写了一个片断：父亲送行时的背影，表现了无微不至的父爱，抒写了怀念老父的至情，流露了小资产阶级破产困顿的感伤情绪。

☞ 请你说说朱自清散文的艺术特点。

作为诗人、散文家和学者，朱自清对中国现代文学的贡献是

杰出的，他的散文具有极高的艺术成就。

首先，朱自清的散文无论是写景抒情还是怀人叙事，总洋溢着一种真挚深沉而又细腻的感情，给人以眷恋思慕追怀的感受。而这种至情至性、真情实感又总能与景物或人事水乳交融，构成一幅幅动人的风景画或世俗人情画。

其次，朱自清的散文构思精巧，他总是根据主题的需要精心探究布局，进行创造性的构思，尤其善于设置“文眼”，并以此辐射全篇，在有限的篇幅中创造出耐人寻味的意境。

再次，在语言上，朱自清的散文有情致，有风趣，有诗的意境，纯净清秀，意味隽永，于平淡中见神奇，寓精巧于朴素，清新而不清浅，淡雅而不俗气，明丽而不雕琢，显示出作者不凡的语言创造能力。

目 录

白种人——上帝的骄子!	(1)
背影	(4)
阿河	(6)
荷塘月色	(14)
一封信	(17)
《梅花》后记	(20)
儿女	(23)
说梦	(29)
匆匆	(32)
桨声灯影里的秦淮河	(34)
航船中的文明	(42)
房东太太	(45)
论气节	(50)
论严肃	(55)
论不满现状	(59)
论且顾眼前	(62)
论雅俗共赏	(66)
罗马	(72)
憎	(79)
白水濑	(83)
正义	(84)
春晖的一月	(87)

执政府大屠杀记	(91)
白马湖	(98)
看花	(101)
论无话可说	(105)
沉默	(107)
给亡妇	(110)
春	(114)
冬天	(116)
择偶记	(118)
潭柘寺 戒坛寺	(121)
蒙自杂记	(125)
论诚意	(128)
论别人	(131)
论自己	(134)
论做作	(137)
论青年	(141)
飞	(144)
论吃饭	(146)

白种人——上帝的骄子！

去年暑假到上海，在一路电车的头等里，见一个大西洋人带着一个小西洋人，相并地坐着。我不能确说他俩是英国人或美国人；我只猜他们是父与子。那小西洋人，那白种的孩子，不过十一二岁光景，看去是个可爱的小孩，引我久长的注意。他戴着平顶硬草帽，帽檐下端正地露着长圆的小脸。白中透红的面颊，眼睛上有着金黄的长睫毛，显出和平与秀美。我向来有种癖气：见了有趣的小孩，总想和他亲热，做好同伴；若不能亲热，便随时亲近亲近也好。在高等小学时，附设的初等里，有一个养着乌黑的西发的刘君，真是依人的小鸟一般；牵着他的手问他的话时，他只静静地微仰着头，小声儿回答——我不常看见他的笑容，他的脸老是那么幽静和真诚，皮下却烧着亲热的火把。我屡次让他到我家来，他总不肯；后来两年不见，他便死了。我不能忘记他！我牵过他的小手，又摸过他的圆下巴。但若遇着葛生的小孩，我自然不能这么做，那可有些窘了；不过也不要紧，我可用我的眼睛看他——一回，两回，十回，几十回！孩子大概不很注意人的眼睛，所以尽可自由地看，和看女人要遮遮掩掩的不同。我凝视过许多初会面的孩子，他们都不曾向我抗议；至多拉着同在的母亲的手，或倚着她的膝头，将眼看她两看罢了。所以我胆子很大。这回在电车里又发了老癖气，我两次三番地看那白种的孩子，小西洋人！

初时他不注意或者不理睬我，让我自由地看他。但看了不几

回，那父亲站起来了，儿子也站起来了，他们将到站了。这时意外的事来了。那小西洋人本坐在我的对面；走近我时，突然将脸尽力地伸过来了，两只蓝眼睛大大地睁着，那好看的睫毛已看不见了；两颊的红也已褪了不少了。和平，秀美的脸一变而为粗俗，凶恶的脸了！他的眼睛里有话：“咄！黄种人，黄种的支那人，你——你看吧！你配看我？”他已失了天真的稚气，脸上满布着横秋的老气了！我因此宁愿称他为“小西洋人”。他伸着脸向我足有两秒钟；电车停了，这才胜利地掉过头，牵着那大西洋人的手走了。大西洋人比儿子似乎要高出一半；这时正注目窗外，不曾看见下面的事。儿子也不去告诉他，只独断独行地伸他的脸；伸了脸之后，便又若无其事的，始终不发一言——在沉默中得着胜利，凯旋而去。不用说，这在我自然是一种袭击，“出其不意，攻其不备”的袭击！

这突然的袭击使我张皇失措；我的心空虚了，四面的压迫很严重，使我呼吸不能自由。我曾在N城的一座桥上，遇见一个女人；我偶然地看她时，她却垂下了长长的黑睫毛，露出老练和鄙夷的神色。那时我也感着压迫和空虚，但比起这一次，就稀薄多了：我在那小西洋人两颗枪弹似的眼光之下，茫然地觉着有被吞食的危险，于是身子不知不觉地缩小——大有在奇境中的阿丽思的劲儿！我木木然目送那父与子下了电车，在马路上开步走；那小西洋人竟未一回头，断然地去了。我这时有了迫切的国家之感！我做着黄种的中国人，而现在还是白种人的世界，他们的骄傲与践踏当然会来的；我所以张皇失措而觉着恐怖者，因为那骄傲我的，践踏我的，不是别人，只是一个十来岁的“白种的”孩子，竟是一个十来岁的白种的“孩子”！我向来总觉得孩子应该是世界的，不应该是一种，一国，一乡，一家的。我因此不能容忍中国的孩子叫西洋人为“洋鬼子”。但这个十来岁的白种的孩子，竟已被撇入人种与国家的两种定型里了。他已懂得凭着人种

的优势和国家的强力，伸着脸袭击我了。这一次袭击实是许多次袭击的小影，他的脸上便缩印着一部中国的外交史。他之来上海，或无多日，或已长久，耳濡目染，他的父亲，亲长，先生，父执，乃至同国，同种，都以骄傲践踏对付中国人；而他的读物也推波助澜，将中国编排得一无是处，以长他自己的威风。所以他向我伸脸，决非偶然而已。

这是袭击，也是侮蔑，大大的侮蔑！我因了自尊，一面感着空虚，一面却又感着愤怒；于是有了迫切的国家之念。我要诅咒这小小的人！但我立刻恐怖起来了：这到底只是十来岁的孩子呢，却已被传统所埋葬；我们所日夜想望着的“赤子之心”，世界之世界（非某种人的世界，更非某国人的世界！），眼见得在正来的一代，还是毫无信息的！这是你的损失，我的损失，他的损失，世界的损失；虽然是怎样渺小的一个孩子！但这孩子却也有可敬的地方：他的从容，他的沉默，他的独断独行，他的一去不回头，都是力的表现，都是强者适者的表现。决不婆婆妈妈的，决不粘粘搭搭的，一针见血，一刀两断，这正是白种人之所以为白种人。

我真是一个矛盾的人。无论如何，我们最要紧的还是看看自己，看看自己的孩子！谁也是上帝之骄子；这和昔日的王侯将相一样，是没有种的！

背 影

我与父亲不相见已二年余了，我最不能忘记的是他的背影。那年冬天，祖母死了，父亲的差使也交卸了，正是祸不单行的日子，我从北京到徐州，打算跟着父亲奔丧回家。到徐州见着父亲，看见满院狼藉的东西，又想起祖母，不禁簌簌地流下眼泪。父亲说，“事已如此，不必难过，好在天无绝人之路！”

回家变卖典质，父亲还了亏空；又借钱办了丧事。这些日子，家中光景很是惨淡，一半为了丧事，一半为了父亲赋闲。丧事完毕，父亲要到南京谋事，我也要回北京念书，我们便同行。

到南京时，有朋友约去游逛，勾留了一日；第二日上午便须渡江到浦口，下午上车北去。父亲因为事忙，本已说定不送我，叫旅馆里一个熟识的茶房陪我同去。他再三嘱咐茶房，甚是仔细。但他终于不放心，怕茶房不妥贴；颇踌躇了一会。其实我那年已二十岁，北京已来往过两三次，是没有甚么要紧的了。他踌躇了一会，终于决定还是自己送我去。我两三回劝他不必去；他只说，“不要紧，他们去不好！”

我们过了江，进了车站。我买票，他忙着照看行李。行李太多了，得向脚夫行些小费，才可过去。他便又忙着和他们讲价钱。我那时真是聪明过分，总觉他说话不大漂亮，非自己插嘴不可。但他终于讲定了价钱，就送我上车。他给我拣定了靠车门的一张椅子；我将他给我做的紫毛大衣铺好坐位。他嘱我路上小心，夜里要警醒些，不要受凉。又嘱托茶房好好照应我。我心里暗笑他的迂；他们

只认得钱，托他们直是白托！而且我这样大年纪的人，难道还不能料理自己么？唉，我现在想想，那时真是太聪明了！

我说道，“爸爸，你走吧。”他往车外看了看，说，“我买几个橘子去。你就在此地，不要走动。”我看那边月台的栅栏外有几个卖东西的等着顾客。走到那边月台，须穿过铁道，须跳下去又爬上去。父亲是一个胖子，走过去自然要费事些。我本来要去的，他不肯，只好让他去。我看见他戴着黑布小帽，穿着黑布大马褂，深青布棉袍，蹒跚地走到铁道边，慢慢探身下去，尚不大难。可是他穿过铁道，要爬上那边月台，就不容易了。他用两手攀着上面，两脚再向上缩；他肥胖的身子向左微倾，显出努力的样子。这时我看见他的背影，我的泪很快地流下来了。我赶紧拭干了泪，怕他看见，也怕别人看见。我再向外看时，他已抱了朱红的橘子往回走了。过铁道时，他先将橘子散放在地上，自己慢慢爬下，再抱起橘子走。到这边时，我赶紧去搀他。他和我走到车上，将橘子一股脑儿放在我的皮大衣上。于是扑扑衣上的泥土，心里很轻松似的，过一会说，“我走了，到那边来信！”我望着他走出去。他走了几步，回过头看见我，说，“进去吧，里边没人。”等他的背影混入来来往往的人里，再找不着了，我便进来坐下，我的眼泪又来了。

近几年来，父亲和我都是东奔西走，家中光景是一日不如一日。他少年出外谋生，独力支持，做了许多大事。那知老境却如此颓唐！他触目伤怀，自然情不能自己。情郁于中，自然要发之于外；家庭琐屑便往往触他之怒。他待我渐渐不同往日。但最近两年的不见，他终于忘却我的不好，只是惦记着我，惦记着我的儿子。我北来后，他写了一信给我，信中说道，“我身体平安，惟膀子疼痛利害，举箸提笔，诸多不便，大约大去之期不远矣。”我读到此处，在晶莹的泪光中，又看见那肥胖的，青布棉袍，黑布马褂的背影。唉！我不知何时再能与他相见！

阿 河

我这一回寒假，因为养病，住到一家亲戚的别墅里去。那别墅是在乡下。前面偏左的地方，是一片淡蓝的湖水，对岸环拥着不尽的青山。山的影子倒映在水里，越显得清清凉凉的。水面常如镜子一般。风起时，微有皱痕；像少女们皱她们的眉头，过一会儿就好了。湖的余势束成一条小港，缓缓地不声不响地流过别墅的门前。门前有一条小石桥，桥那边尽是田亩。这边沿岸一带，相间地栽着桃树和柳树，春来当有一番热闹的梦。别墅外面缭绕着短短的竹篱，篱外是小小的路。里边一座向南的楼，背后便倚着山。西边是三间平屋，我便住在这里。院子里有两块草地，上面随便放着两三块石头。另外的隙地上，或罗列着盆栽，或种蒔着花草。篱边还有几株枝干蟠曲的大树，有一株几乎要伸到水里去了。

我的亲戚韦君只有夫妇二人和一个女儿。她在外边念书，这时也刚回到家里。她邀来三位同学，同到她家过这个寒假；两位是亲戚，一位是朋友。她们住着楼上的两间屋子。韦君夫妇也住在楼上。楼下正中是客厅，常是闲着，西间是吃饭的地方；东间便是韦君的书房，我们谈天，喝茶，看报，都在这里。我吃了饭，便是一个人，也要到这里来闲坐一回。我来的第二天，韦小姐告诉我，她母亲要给她们找一个好好的女用人；长工阿齐说有一个表妹，母亲叫他明天就带来做做看呢。她似乎很高兴的样子，我只是不介意地答应。

平屋与楼屋之间，是一个小小的厨房。我住的是东面的屋子，从窗子里可以看见厨房里人的来往。这一天午饭前，我偶然向外看看，见一个面生的女用人，两手提着两把白铁壶，正望厨房里走；韦家的李妈在她前面领着，不知在和她说什么话。她的头发乱蓬蓬的，像冬天的枯草一样。身上穿着镶边的黑布棉袄和夹裤，黑里已泛出黄色；棉袄长与膝齐，夹裤也直拖到脚背上。脚倒是双天足，穿着尖头的黑布鞋，后跟还带着两片同色的“叶拔儿”。想这就是阿齐带来的女用人了；想完了就坐下看书。晚饭后，韦小姐告诉我，女用人来了，她的名字叫“阿河”。我说，“名字很好，只是人土些；还能做什么？”她说，“别看她土，很聪明呢。”我说，“哦。”便接着看手中的报了。

以后每天早上，中上，晚上，我常常看见阿河挈着水壶来往；她的眼似乎总是望前看的。两个礼拜匆匆地过去了。韦小姐忽然和我说，你别看阿河土，她的志气很好，她是个可怜的人。我和娘说，把我前年在家穿的那身棉袄裤给了她吧。我嫌那两件衣服太花，给了她正好。娘先不肯，说她来了没有几天；后来也肯了。今天拿出来让她穿，正合适呢。我们教给她打绒绳鞋，她真聪明，一学就会了。她说拿到工钱，也要打一双穿呢。我等几天再和娘说去。

“她这样爱好！怪不得头发光得多了，原来都是你们教她的。好！你们尽教她讲究，她将来怕不愿回家去呢。”大家都笑了。

旧新年是过去了。因为江浙的兵事，我们的学校一时还不能开学。我们大家都乐得在别墅里多住些日子。这时阿河如换了一个人。她穿着宝蓝色挑着小花儿的布棉袄裤；脚下是嫩蓝色毛绳鞋，鞋口还缀着两个半蓝半白的小绒球儿。我想这一定是她的小姐们给帮忙的。古语说得好，“人要衣裳马要鞍”，阿河这一打扮，真有些楚楚可怜了。她的头发早已是刷得光光的，覆额的留海也梳得十分伏贴。一张小小的圆脸，如正开的桃李花；脸上并